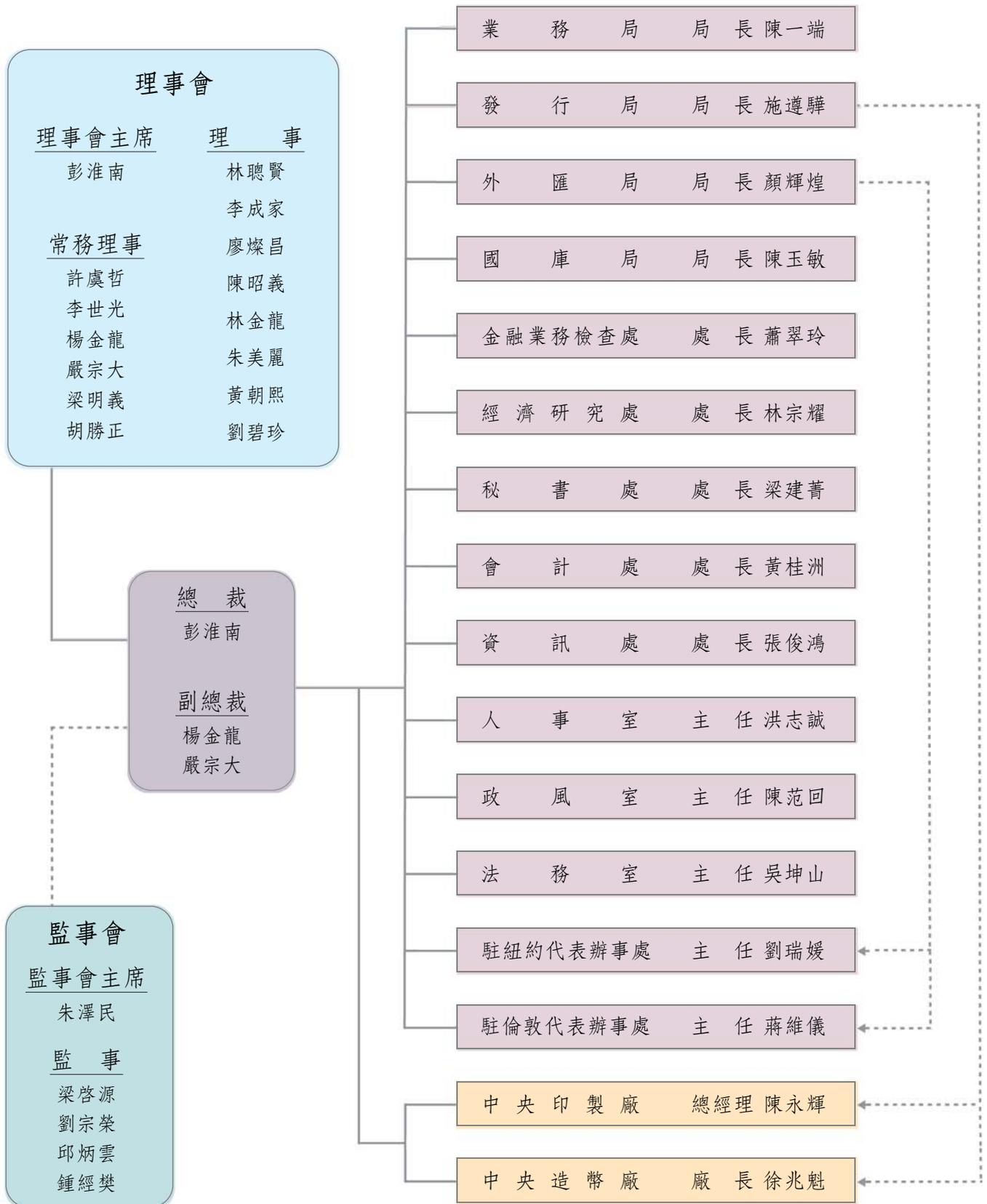


本行組織



—— 隸屬線

----- 督導線

民國 106 年 5 月



理事會主席
總 裁
彭 淮 南



常 務 理 事
許 虞 哲



常 務 理 事
李 世 光



常 務 理 事
副 總 裁
楊 金 龍



常 務 理 事
副 總 裁
嚴 宗 大



常 務 理 事
梁 明 義



常 務 理 事
胡 勝 正



理 事
林 聰 賢



理 事
李 成 家



理 事
廖 燦 昌



理 事
陳 昭 義



理 事
林 金 龍



理 事
朱 美 麗



理 事
黃 朝 熙



理 事
劉 碧 珍



監事會主席
朱澤民



監 事
梁 啓 源



監 事
劉 宗 榮



監 事
邱 炳 雲



監 事
鍾 經 樊